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11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9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9
§ 5 托管人报告	20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20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
§ 6 审计报告	21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1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1
§ 7 年度财务报表	23
7.1 资产负债表.....	23
7.2 利润表.....	2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5
7.4 报表附注.....	26
§ 8 投资组合报告	52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2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6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9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1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1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1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5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65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5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6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6
13.2 存放地点	66
13.3 查阅方式	6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扬添利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68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1,012,924.7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扬添利增强 A	鹏扬添利增强 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832	006833
报告期末下属分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352,687,700.86 份	198,325,223.9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买入持有策略、久期调整策略、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板块轮换策略、骑乘策略、价值驱动的个券选择策略、可转债/可交换债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适度的融资杠杆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以及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等。本基金投资中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持续跟踪以及对经济政策的深入分析，灵活运用上述策略，构建债券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以达成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0%+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吉瑞
	联系电话	010-68105888
	电子邮箱	service@pyam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968-6688	95580
传真	010-68105966	010-68858120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120号3层302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中化大厦 16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A 座
邮政编码	100045	100808
法定代表人	杨爱斌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y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注册登记机构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中化大厦 16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2月31日	
	鹏扬添利增强 A	鹏扬添利增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715,390.04	2,675,310.59
本期利润	18,240,723.62	7,146,506.5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13	0.072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92%	6.9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15%	6.9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703,668.00	5,559,804.2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03	0.028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7,916,181.78	212,039,775.5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15	1.069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15%	6.9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成立，截止到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主要财务指标的实际计算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扬添利增强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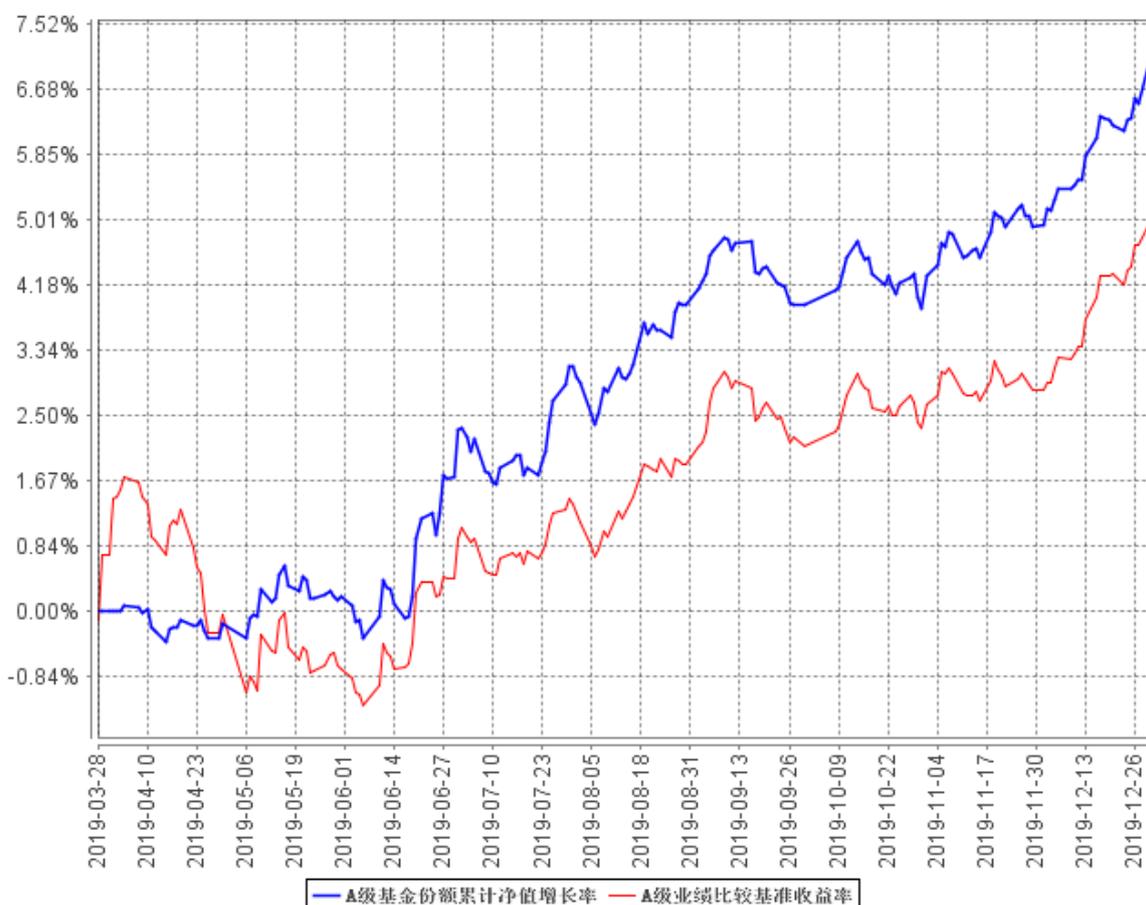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0%	0.16%	2.96%	0.15%	0.14%	0.01%
过去六个月	5.34%	0.17%	4.71%	0.16%	0.6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15%	0.18%	5.15%	0.22%	2.00%	-0.04%

鹏扬添利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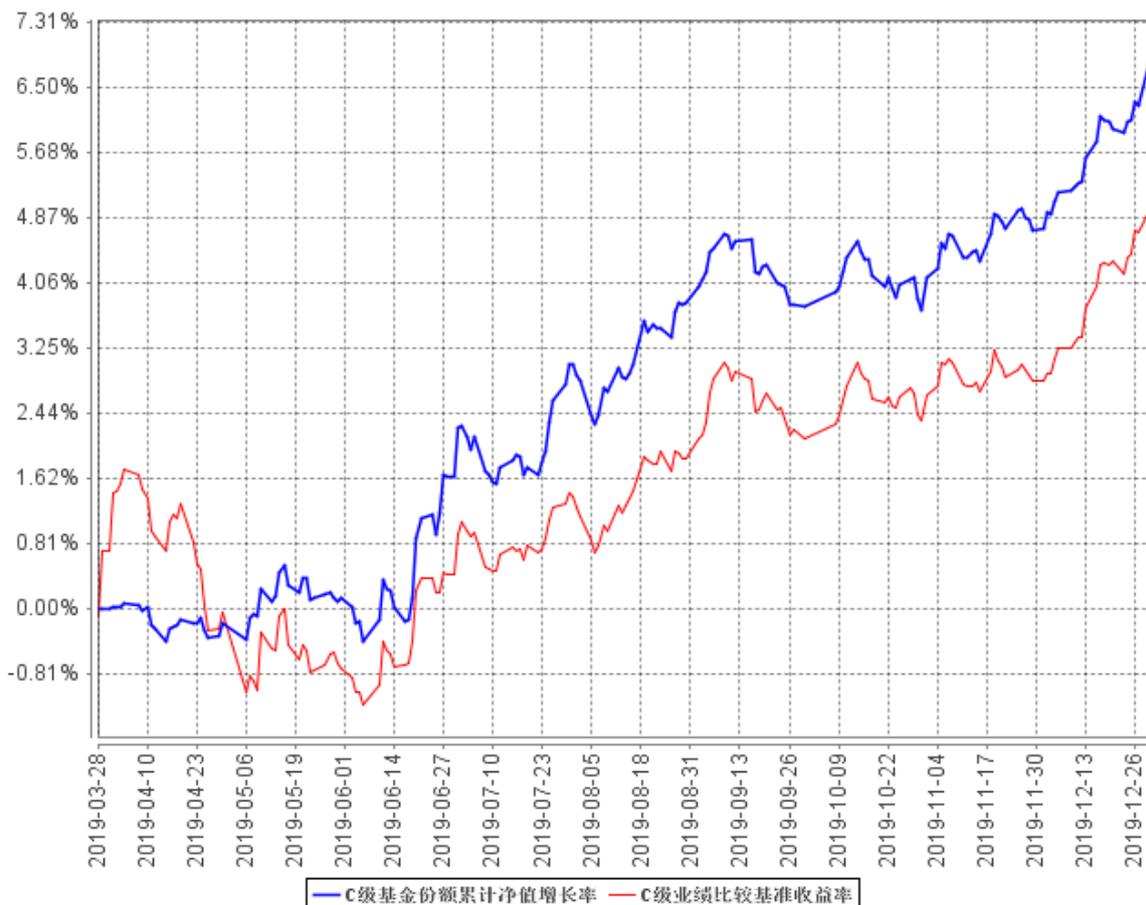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4%	0.16%	2.96%	0.15%	0.08%	0.01%
过去六个月	5.18%	0.17%	4.71%	0.16%	0.47%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92%	0.18%	5.15%	0.22%	1.77%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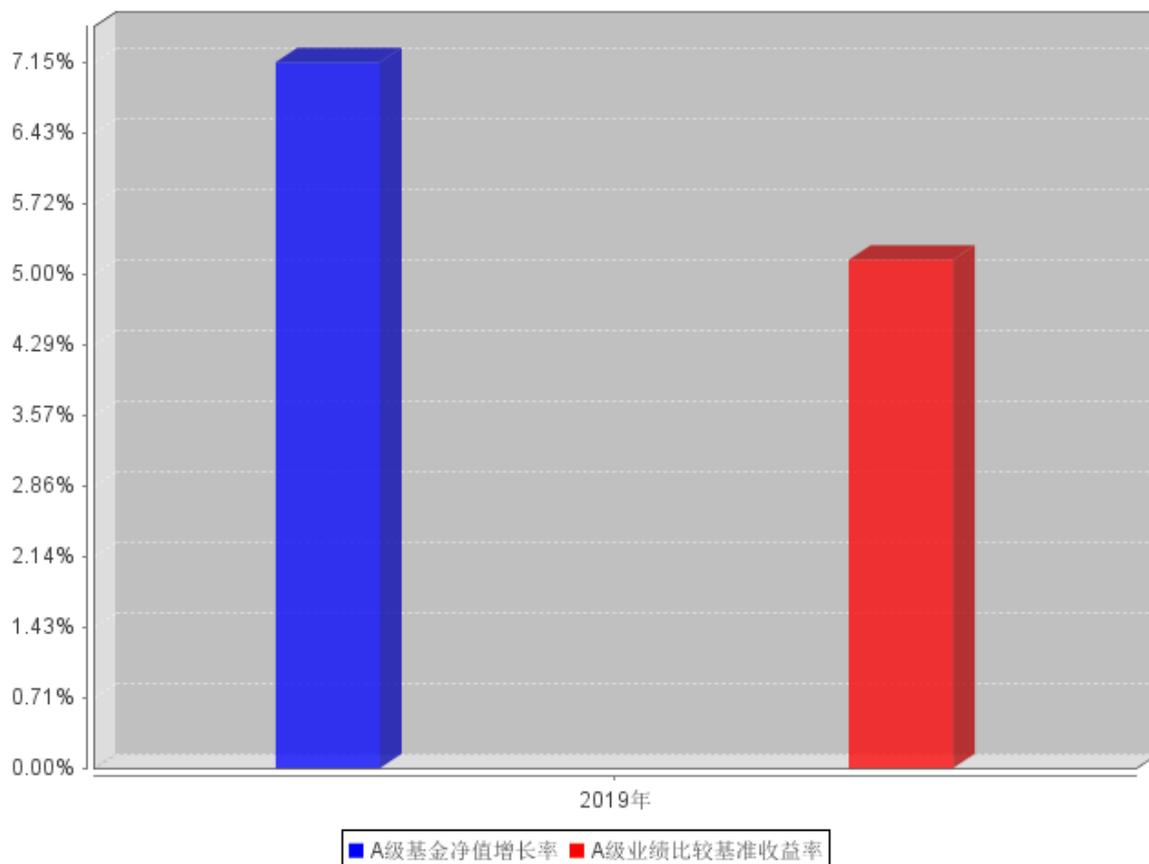
注：（1）上图基金净值表现及业绩比较基准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03 月 28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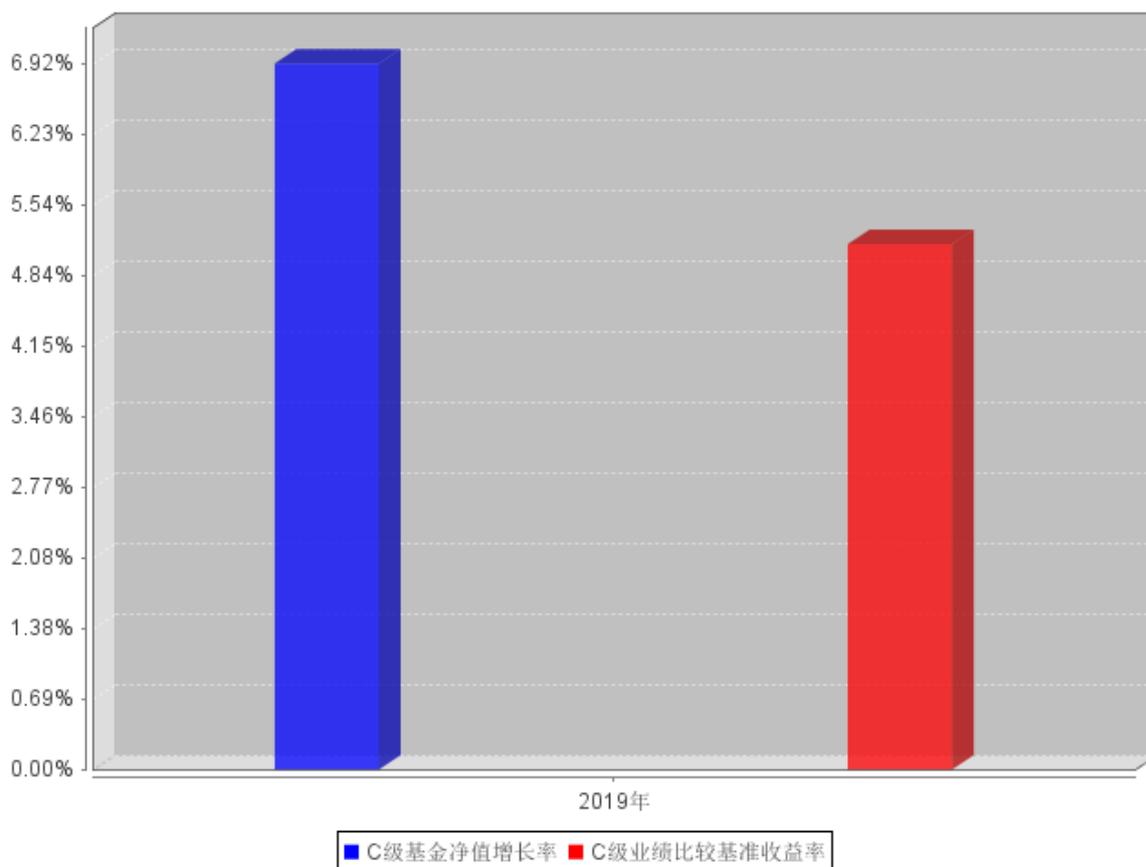
（3）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3 月 28 日。

（2）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注：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453 号文批准，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是我国第一家由阳光私募基金管理人股东发起设立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该阳光私募基金管理人北京鹏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扬投资”）曾是国内最大的固定收益类私募基金管理人之一。公司注册地在上海，主要办公地在北京，已在北京、上海、深圳成立分公司。公司的经营宗旨为：纪律为本，稳健增值。公司长远目标是成为在中国资本市场上有影响力的、能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专业化资产管理公司。2019 年获得奖项共 5 个，包括：鹏扬基金荣获中债金融估值中心“2019 年度创新贡献奖”，鹏扬基金荣获和讯网 2019 年度“成长性公募基金公司”，鹏扬基金荣获金融界·领航中国·“杰出年度新锐基金公司奖”，鹏扬基金以专户一对多的优异表现荣获每日经济报道·金鼎奖·“最具成长性公募基金公司”，鹏扬基金获得中债金融估值中心颁发的“创新贡献奖”。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募基金规模 433.55 亿元，非货币公募基金规模 402.78 亿元。公司旗下有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利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鹏扬景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景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优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景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景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泓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核心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盈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元合量化大盘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利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中证 500 质量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开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淳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扬浦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 22 只开放式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华	固定收益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3 月 28 日	-	9	清华大学理学学士，CFA、FRM，曾任银河期货有限公司研究员、银河期货有限公

				<p>司自营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北京鹏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生品策略部总经理，现任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监。2018年2月13日至今任鹏扬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4月3日至2019年8月15日任鹏扬景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5月10日至2019年8月15日任鹏扬景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6月21日至今任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2月12日至今任鹏扬淳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3月28日至今任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2月25日至今任鹏扬淳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1. 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原则、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行为分析、监控与评估及公平交易行为的信息披露。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公司旗下各类资产组合，围绕投资管理活动包括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贯穿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与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共享研究资源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本基金管理人内控要求投资人员应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人员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并在此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在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执行公平交易的功能，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对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在行为监控与分析评估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进行提示，并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公司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组合和量化投资组合除外）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经过事前审批后方可交易，并留存记录备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及其它组合。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本年度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他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

交易价差。根据对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 0 的 T 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同向交易价差对投资组合的业绩影响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前三季度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合组织综合领先指标逐步放缓，全球通货膨胀水平总体低于预期，全球主要央行货币政策重新转为宽松，财政政策方面，全球主要经济体均扩大支出或实施减税以刺激经济增长。四季度在中美有望达成第一阶段协议背景下，全球贸易企稳，全球经济出现企稳回升趋势。全年来看全球股票市场、债券市场、黄金市场、商品市场都出现同步上涨的少有格局。

2019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在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和积极财政政策共同支持下，出现企稳迹象略超市场预期。下半年受中美贸易战长期化、复杂化的不利冲击以及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导致的信用收缩风险的影响，总体保持平稳，但重新面临下行压力。进入四季度以来，经济增长在中央逆周期调节政策加大的背景下，经济领先指标有所改善。物价方面，受猪肉价格超预期上涨影响，CPI 明显上升，通货膨胀压力有所加大，但核心 CPI 和工业品价格总体保持较低水平。

2019 年债券市场总体震荡走势，利率债券明显弱于信用债券，收益率曲线短端和中低评级信用债券明显受益于宽松流动性，体现为期限利差扩大和信用利差收缩的特征。可转换债券市场受益于利率下行和股票市场上涨，全年表现较好。中证企业债、中证国债收益率、中证转债指数收益率分别为 5.34%、3.56% 和 23.10%。2019 年股票市场大幅上涨，代表科技创新的创业板和中小板指数大幅超越上证 50、沪深 300 和中证 500 指数。从行业指数来看，食品饮料为代表的日常消费行业、5G 和半导体集成电路等为代表的信息技术以及医疗健康行业大幅超越市场基准，而偏周期的能源行业和偏防御的公用事业和电信行业明显跑输市场。

债券策略方面，本基金坚持以利率债券和中高评级信用债券为主的波段操作策略，积极把握市场震荡带来的资本利得机会。久期策略方面，本季度建仓期时债市机会较小，主要采取中短期的防御态势，三季度考虑到后续资金面支持，通过 10 年长期利率债进行波段操作，随后在 11 月前后平仓，获取一定收益。信用策略方面，积极进行一级市场投标以及二级市场择券换券，并在不下沉评级的基础上，通过对信用债期限和品类的灵活调整，增强组合持有期收益。转债策略

方面，组合成立时，市场处在 3300 点高位，转债也经历一波较大的上涨，因此暂时采取防守的策略，一直到 6 月上旬，市场回调较多后，开始积极介入转债，获取了较大盈利。进入三季度末期后，转债自身估值已经上涨较多，因此主动降低转债仓位，开始转化成正股持仓，转债部分仓位下降约一半。

权益策略方面，本基金坚持基本面和流动性相结合的配置思路，通过股票仓位增减、风格和行业轮动降低组合波动，同时力求通过股票和债券的分散组合效应，降低组合整体的波动性。全年来看，组合成立时，市场正处于比较亢奋的状态，因此选择配置防御性较强的医药类股票，随后在市场回落后，重点增持了估值较低的蓝筹类股票，重点包括银行、家电、汽车等行业。三季度市场出现较大通胀预期时，组合增配了猪肉类股票，对冲通胀上升的风险，但这部分股票估值提升太快，因此在较短时间后就予以了减持。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鹏扬添利增强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1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15%；截至本报告期末鹏扬添利增强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9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0 年，受到全球央行货币政策重回宽松、各国财政政策转为积极、全球贸易缓和等正面因素支持，全球经济短期有企稳趋势，但逆全球化、民粹主义、贫富差距过大、全球债务杠杆过高、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空间不足等制约经济回升空间。国内方面，在逆周期调节和外部经济好转的支持下，经济领先指标显示经济将出现弱复苏格局，但受制于国内宏观杠杆总体水平较高，本轮广义信贷扩张幅度力度明显弱于 2009 年、2012 年和 2016 年三轮支持经济复苏的刺激政策支持。目前来看，经济回升的主要驱动力是地产韧性在上半年继续，专项债增发和配套融资支持基建回升；但展望下半年地产投资存在回落压力，基建投资在地方政府隐形债务极其巨大和房地产市场回落的双重压力下，可能面临增长乏力；出口外需在中美脱钩的大背景下难以根本性好转。我们认为 2020 年 1 月突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大概率不会从根本上改变经济弱复苏的总体趋势，但对经济弱复苏的进度和幅度将产生重大影响。由于本次疫情的爆发和严格隔离防控主要在 2020 年一季度，预计一季度经济增长将大幅回落，但随着中央应对疫情的刺激政策逐步出台和疫情控制住后的抢复工和抢生产，我们认为二季度或三季度经济仍有希望环比大幅改善回升。小概率事件是疫情在全球蔓延失控，全球资产价格暴跌引发全球经济衰退的风险，对国内出口增长的恢复将形成新的冲击。目前这一情景不是我们的基准判断情景，但策略上我们要做好风险防范或对冲的准

备。

通胀方面，CPI 总体趋势前高后低，PPI 总体趋势前低后高。上半年受突发疫情影响，食品价格回落缓慢，但 PPI 在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冲击下继续保持低位。全年来看，即使经济弱复苏格局在二季度或三季度判断成立，全年通货膨胀压力不大，对货币政策放松制约逐步降低。

宏观政策方面，货币政策从 2019 年初“合理充裕”到年中“松紧适度”，到 2020 年“灵活适度”，总体将比 2019 年略宽松。但央行总体基调是尽可能长时间保持正常化的货币政策，这意味着货币宽松将始终落后经济基本面。中长期来看将加剧通货紧缩风险，有利于超长期债券。如果因为突发疫情对经济造成重大冲击，央行货币政策转为更为主动积极，或许能缓解逆全球化、技术进步、劳动人口增长放缓、高债务杠杆等长期结构性反通胀因素带来的通货紧缩压力。财政政策方面，政府预算内刺激空间有限，预算外的专项债扩张和基金收入成为政府刺激经济的主要手段。但专项债扩张对经济的刺激效应受制于地方政府有现金流的项目和土地出让基金收入增长，以及商业银行的配套融资力度。此外，短期内疫情的严重冲击对地方政府的财力构成明显不利，部分经济薄弱、财力不足的区域政府平台的违约风险将有所上升。

展望 2020 年债券市场，我们认为全年来看利率水平在经济弱复苏的大背景下进一步下行空间有限，虽然短期内突发疫情对经济增长形成重大负面冲击，这将带来债券市场短期超预期的上涨。长期来看，由于中国劳动人口增长速度不断下降，经济增长中长期逐步下行趋势也难以改变，因此，即使经济阶段性环比改善回升，债券市场利率回升幅度也较为有限。信用利差方面，受充裕的流动性支持，违约风险不大的中高信用等级信用债券利差将保持较低水平，受经济下行和疫情冲击的低评级、弱资质的信用债券利差将继续维持高位，这部分债券仍面临较大的投资风险。2019 年超额收益明显的可转换债券市场，目前的溢价水平已经透支大部分未来收益，市场整体难以获得系统性的整体超额收益，只有通过正确的择时操作或深入的个股行业研究发现结构性的机会。

展望 2020 年股票市场，我们总体判断是谨慎乐观。上证指数核心波动区间在 2750-3250 之间，如果波动触及波动区间之外，均可能构成逢低买入或逢高卖出区域。突发疫情的演变情景会加大市场的短期波动，对短期市场风格特征也带来重大影响，但不改变总体趋势和市场格局。我们认为市场主要板块机会是估值水平偏低的周期价值和高分红的蓝筹板块，此外，受政策扶持且行业景气度提升的高端制造、科技创新等成长板块也有较大机会。我们认为市场主要的驱动因素来自于经济弱复苏带来的盈利增长的恢复，流动性相对宽松带来的股票市场整体估值水平的提升，此外，政策对资本市场的积极支持带来的风险偏好提升。市场的主要风险是经济长期下行格局不能根本改变，行业内分化格局进一步加剧，中小企业经营压力进一步加大。注册制的全面推行、再融资政策的松绑将导致股票市场供给压力加大，壳资源价值急剧贬值，导致价值虚高个股的价值

回归之路仍在继续。最后，可能出台的大资管办法 2020 年过渡期延续政策也对全社会融资和流动性具备重大影响。中美贸易战长期来看，“一个世界，两套体系”大格局逐步出现，中美的“软脱钩”仍是基本情景，中美之间的贸易、金融、科技、地缘政治风险都未根本消除，这对市场也会带来潜在波动风险。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法规、市场、监管要求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重点围绕严守合规底线、履行合规义务、防控内幕交易和坚守“三条底线”等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持续强化制度的完善及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有效保证了旗下基金管理运作及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和稳健有序。

合规管理方面，一是积极跟踪法律法规的变化和监管动态，及时向业务部门传达最新法规和监管要求，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进行解读，将各项要求落实到具体责任部门，使得公司从业人员知法、守法。二是建立覆盖业务全环节的合规监控体系，严格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审查和控制机制，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合法合规审核全面覆盖公司的新产品设计、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宣传推介、投资交易管理、基金信息披露、基金运营及 IT 保障等业务。不断完善相关机制流程，重点规范和监控公平交易、异常交易、关联交易，严格防控内幕交易、市场操纵和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完善信息隔离和利益冲突管理制度机制。三是开展合规宣导和合规培训，建立合规风控考评机制，不断增强公司员工合规意识，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公司通过定期向员工传递合规简报，开展对新员工的入职合规培训、对全体人员的年度合规培训、对投研人员、销售人员等的专题合规培训，结合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风险事件，加深员工对法律法规和风险的理解，从而使得相关法规、政策、制度在公司内部得到有效落实。

监察稽核方面，一是定期对本基金投研交易、销售和后台运营等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检查和评价，跟进后续改进情况，向监管机构报送监察稽核季报。同时，按照年度监察稽核计划开展有针对性的投研、交易、运营专项稽核工作。二是持续完善制度流程和监控机制，采用系统监控结合日常定期抽查等有效手段，监督投资管理人员的个人行为，防范出现违反监管法规或公司规章的情形。三是关注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依据最新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梳理相关业务的工作流程，对其中的各项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并对现有的控制手段提出改进性建议。同时，结合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新要求，督促公司及时制定、更新规章制度和完善业务流程。

监管报备及信息披露方面，严格按照监管法规要求完成管理人层面、基金层面的监管报备及

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充分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制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确定了估值目的、估值日、估值对象、估值程序、估值方法以及估值差错处理、暂停估值和特殊情形处理等事项。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分管领导以及投资研究部、监察稽核部、交易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估值委员会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1290365_A16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其他信息	<p>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治理层负责监督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王珊珊	王海彦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北京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0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527,428.87
结算备付金		2,376,802.30
存出保证金		65,80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597,070,096.16
其中：股票投资		86,935,638.92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510,134,457.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33,4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4.7.5	6,669,604.91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324,45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643,434,19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077,723.38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94,581.92
应付赎回款		510,856.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8,525.44
应付托管费		44,631.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51,063.41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1,137.98
应交税费		33,627.32
应付利息		26,086.45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130,000.00
负债合计		53,478,233.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551,012,924.79
未分配利润	7.4.7.10	38,943,032.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9,955,95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3,434,191.24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鹏扬添利债券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715 元，鹏扬添利债券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692 元；基金份额总额 551,012,924.79 份，其中鹏扬添利债券 A 类基金份额为 352,687,700.86 份，鹏扬添利债券 C 类基金份额为 198,325,223.93 份。

(2) 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8,760,258.53
1.利息收入		8,230,609.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69,416.20
债券利息收入		7,907,193.8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3,999.52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521,465.5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852,011.84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081,908.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587,545.5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4,996,529.5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

列)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1,653.91
减:二、费用		3,373,028.33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129,430.26
2. 托管费	7.4.10.2.2	282,357.60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241,164.29
4. 交易费用	7.4.7.19	162,126.23
5. 利息支出		1,389,165.7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89,165.75
6. 税金及附加		22,784.20
7. 其他费用	7.4.7.20	146,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87,230.2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87,230.2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6,554,168.63	-	246,554,168.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387,230.20	25,387,230.2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04,458,756.16	13,555,802.32	318,014,558.4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54,267,006.14	20,507,295.89	574,774,302.03
2.基金赎回款	-249,808,249.98	-6,951,493.57	-256,759,743.5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	-	-	-

“-”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1,012,924.79	38,943,032.52	589,955,957.3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杨爱斌	_____ 崔雁巍	_____ 韩欢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955号《关于准予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日至2019年3月2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9年3月28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46,554,168.63份基金份额,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61290365_A04号予以验证。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均为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收取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及信用债的比例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40%,其中信用债是指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等企业机构发行的非国家信用的债券。投资于股票、权证等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每个交

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以及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 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

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等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

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股指期货合约平仓和到期交割日确认，并按平仓和到期交割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

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若投资人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进行收益分配，收益的计算以除权日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2、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本基金的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由于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收取费用情况不同，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注：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注：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注：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注：无。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7.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7.4.6.3 企业所得税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4 个人所得税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527,428.87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 527, 428. 87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9, 854, 716. 39	86, 935, 638. 92	7, 080, 922. 5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56, 230, 479. 18	263, 016, 957. 24
	银行间市场	245, 988, 371. 02	247, 117, 500. 00
	合计	502, 218, 850. 20	510, 134, 457. 24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82, 073, 566. 59	597, 070, 096. 16	14, 996, 529. 57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33, 400, 000. 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33, 400, 000. 0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044.5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176.56
应收债券利息	6,666,351.13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32.67
合计	6,669,604.91

7.4.7.6 其他资产

注：无。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5,694.33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5,443.65
合计	31,137.98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预提费用	130,000.00
合计	130,0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添利增强 A	
项目	本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45,563,971.00	245,563,971.00
本期申购	263,235,035.08	263,235,035.08
本期赎回 (以“-”号填列)	-156,111,305.22	-156,111,305.22
本期末	352,687,700.86	352,687,700.8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添利增强 C		
项目	本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 (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990,197.63	990,197.63
本期申购	291,031,971.06	291,031,971.06
本期赎回 (以“-”号填列)	-93,696,944.76	-93,696,944.76
本期末	198,325,223.93	198,325,223.93

注：(1) 如有相应情况，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2) 本基金于 2019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生效。本基金设立时，基金份额总额 246,554,168.63 份，其中鹏扬添利混合 A 类基金份额 245,563,971.00 份，鹏扬添利混合 C 类基金份额 990,197.63 份。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添利增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7,715,390.04	10,525,333.58	18,240,723.6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88,277.96	3,999,479.34	6,987,757.30
其中：基金申购款	4,803,516.94	4,980,295.07	9,783,812.01
基金赎回款	-1,815,238.98	-980,815.73	-2,796,054.7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703,668.00	14,524,812.92	25,228,480.92

单位：人民币元

鹏扬添利增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2,675,310.59	4,471,195.99	7,146,506.5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2,884,493.70	3,683,551.32	6,568,045.02

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5,024,721.68	5,698,762.20	10,723,483.88
基金赎回款	-2,140,227.98	-2,015,210.88	-4,155,438.8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559,804.29	8,154,747.31	13,714,551.60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3,206.5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6,666.67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8,709.83
其他		833.16
合计		169,416.20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6,580,023.6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4,728,011.8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852,011.84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081,908.1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3,081,908.17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479,361,151.89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70,293,893.34
减：应收利息总额	5,985,350.38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081,908.17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无。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注：无。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注：无。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87,545.50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87,545.50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96,529.57
——股票投资	7,080,922.53
——债券投资	7,915,607.0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4,996,529.57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1,618.72
基金转换费收入	35.19
合计	11,653.91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55,038.73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7,087.50
合计	162,126.23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90,000.00
账户维护费	15,500.00
开户费	500.00
合计	146,000.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注：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杨爱斌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华石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宏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上海济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璞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润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泓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储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1. 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扬基金”）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上海泓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让已有股东杨爱斌持有的本公司 2.35% 的股权，成为公司新股东。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已根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进行了相应修改。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办理完毕。。

2.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注：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29,430.2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1,541.94
-----------------	------------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82,357.60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鹏扬添利增强 A	鹏扬添利增强 C	合计
鹏扬基金	-	761.82	761.82
合计	-	761.82	761.82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

其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3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3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 C 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邮储银行	1,527,428.87	73,206.54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7.4.12 期末（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3029	明阳转债	2019年12月18日	2020年1月7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890	189,000.00	189,000.00	-
128085	鸿达转债	2019年12月18日	2020年1月8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600	160,000.00	160,000.00	-
128084	木森转债	2019年12月18日	2020年1月10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250	125,000.00	125,000.00	-
128086	国轩转债	2019年12月19日	2020年1月10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060	106,000.00	106,000.00	-
110065	淮矿转债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1月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890	89,000.00	89,000.00	-

		日	13 日							
113554	仙鹤转债	2019 年 12 月 18 日	2020 年 1 月 10 日	新债未 上市	100.00	100.00	580	58,000.00	58,000.00	-
113030	东风转债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新债未 上市	100.00	100.00	280	28,000.00	28,000.00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51,077,723.38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1901369	19 金融街投 MTN001	2020 年 1 月 3 日	100.85	200,000	20,170,000.00
101801139	18 光明 MTN004	2020 年 1 月 3 日	101.49	118,000	11,975,820.00
101901054	19 金隅 MTN002	2020 年 1 月 3 日	100.12	222,000	22,226,640.00
合计				540,000	54,372,460.00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制定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风险管理思想融入公司整体组织架构的设计中，从而实现全方位、多角度风险管理，确保产品风险暴露不超越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

会、督察长、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基金经理、风险管理部、交易管理部、基金运营部以及监察稽核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决策制定层面，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部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从投资决策执行层面，风险管理部、交易管理部与基金运营部对投资交易与交收的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进行管理。从风险监控层面，公司督察长、风险管理人员及监察稽核人员对风险控制措施和合规风险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监督，并视所发生问题情节轻重及时反馈给各部门经理、公司总经理、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监管机构。督察长独立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检查和及时反馈，并独立报告。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科学的风险管理分析方法对组合面对的投资风险进行分析，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评估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及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性；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基金资产所投资的不同金融工具的特征，制定相关风险量化指标及模型，并通过日常量化分析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制定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1	-
A-1 以下	-
未评级	31,503,277.80
合计	31,503,277.80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包含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

（3）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AAA	382,189,992.21
AAA 以下	83,120,067.07
未评级	19,990,180.33
合计	485,300,239.61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包含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地方政府债。

（3）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金融资产的流动性不足，无法在合理价格变现资产。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流动性不足，导致金融资产不能在合理价格变现。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限制投资集中度、监控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

基金管理人通过分析持有人结构、申购赎回行为分析、变现比例、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除在“7.4.12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的情况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注：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根据资产的流动性特征，对资产类别做出以下划分：

- 1、现金及短期逆回购，主要包括现金资产中的活期存款以及五个交易日内到期的逆回购。
- 2、短期可变现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结算备付金、交易保证金、5 个交易日内可到账的申购款和证券清算款、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主体评级不低于 AAA 的短融及超短融。
- 3、五个交易日可变现资产，包括现金及短期逆回购、短期可变现资产及五个交易日可变现股票资产。其中，五个交易日可变现股票资产是指变现天数小于等于五个交易日的股票市值，以及变现天数大于五个交易日的股票在五个交易日内可变现的市值。
- 4、流动性风险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债、五个交易日内无法变现的股票资产等，变现该类资产将承担额外的流动性冲击。
- 5、流动性受限资产，是指由于法律法规、监管、合同或操作障碍等原因无法以合理价格予以变现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到期日在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逆回购与银行定期存款（含协议约定有条件提前支取的银行存款）、停牌股票、流动性受限的新股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支持证券、因发行人债务违约无法进行转让或交易的债券等。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的现金及短期逆回购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5.92%，短期可变现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9.54%，五个交易日可变现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0.19%，流动性风险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78.87%，流动受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和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527,428.87	-	-	-	-	-	1,527,428.87
结算备付金	2,376,802.30	-	-	-	-	-	2,376,802.30
存出保证金	65,802.89	-	-	-	-	-	65,80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6,900.00	50,370,090.14	58,480,587.10	332,273,880.00	50,003,000.00	86,935,638.92	597,070,096.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400,000.00	-	-	-	-	-	33,400,000.00
应收利息	-	-	-	-	-	6,669,604.91	6,669,604.91
应收申购款	-	-	-	-	-	2,324,456.11	2,324,456.11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56,376,934.06	50,370,090.14	58,480,587.10	332,273,880.00	50,003,000.00	95,929,699.94	643,434,191.2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077,723.38	-	-	-	-	-	51,077,723.38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1,394,581.92	1,394,581.92
应付赎回款	-	-	-	-	-	510,856.65	510,856.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78,525.44	178,525.44
应付托管费	-	-	-	-	-	44,631.38	44,631.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51,063.41	51,063.41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31,137.98	31,137.98

						8	
应付利息						26,086.45	26,086.45
应交税费						33,627.32	33,627.32
其他负债						130,000.00	130,000.00
负债总计	51,077,723.38					2,400,510.55	53,478,233.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5,299,210.68	50,370,090.14	58,480,587.10	332,273,880.00	50,003,000.00	93,529,189.39	589,955,957.3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3,266,558.73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3,312,848.17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动态、及时地跟踪和控制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86,935,638.92	14.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510,134,457.24	8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597,070,096.16	101.21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股票资产的其他价格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假定业绩比较基准变动 5%，其他变量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888,517.15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888,517.15

注：（1）股票投资业绩基准取沪深 300 指数。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注：无。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7.4.14.1 公允价值**

本基金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92,392,216.16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404,677,880.00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等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

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转换。

7.4.14.2 承诺事项

无。

7.4.14.3 其他事项

无。

7.4.1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6,935,638.92	13.51
	其中：股票	86,935,638.92	13.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10,134,457.24	79.28
	其中：债券	510,134,457.24	79.2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400,000.00	5.1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04,231.17	0.61
8	其他各项资产	9,059,863.91	1.41
9	合计	643,434,191.24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329,300.00	1.41
C	制造业	34,702,058.92	5.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52,000.00	0.3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904,000.00	0.3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72,900.00	0.8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2,465,000.00	3.81
K	房地产业	12,410,380.00	2.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6,935,638.92	14.74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标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480,000	12,144,000.00	2.06
2	000651	格力电器	141,500	9,279,570.00	1.57
3	600028	中国石化	1,630,000	8,329,300.00	1.41
4	600048	保利地产	413,000	6,682,340.00	1.13
5	601288	农业银行	1,600,000	5,904,000.00	1.00
6	600066	宇通客车	405,000	5,771,250.00	0.98
7	000002	万科 A	178,000	5,728,040.00	0.97
8	600016	民生银行	700,000	4,417,000.00	0.75
9	601799	星宇股份	44,900	4,264,602.00	0.72
10	000429	粤高速 A	370,000	3,056,200.00	0.52
11	000895	双汇发展	90,000	2,612,700.00	0.44
12	002271	东方雨虹	98,000	2,578,380.00	0.44
13	600031	三一重工	150,000	2,557,500.00	0.43
14	601006	大秦铁路	270,000	2,216,700.00	0.38
15	002867	周大生	100,000	1,904,000.00	0.32
16	000598	兴蓉环境	400,000	1,852,000.00	0.31
17	300124	汇川技术	47,000	1,440,080.00	0.24
18	600585	海螺水泥	25,000	1,370,000.00	0.23
19	002677	浙江美大	100,000	1,336,000.00	0.23
20	300433	蓝思科技	86,206	1,191,366.92	0.20
21	300633	开立医疗	40,000	956,000.00	0.16
22	600426	华鲁恒升	30,000	596,100.00	0.10
23	002318	久立特材	59,000	553,420.00	0.09
24	603517	绝味食品	4,200	195,090.00	0.0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10,797,700.00	1.83
2	600028	中国石化	9,863,900.00	1.67
3	000651	格力电器	7,980,169.31	1.35
4	600066	宇通客车	6,549,305.00	1.11
5	600048	保利地产	6,365,310.00	1.08
6	601288	农业银行	6,073,500.00	1.03
7	000002	万科 A	5,187,109.00	0.88
8	600183	生益科技	4,760,422.50	0.81
9	603517	绝味食品	4,517,827.50	0.77
10	600016	民生银行	4,074,000.00	0.69
11	002867	周大生	3,521,158.00	0.60
12	601799	星宇股份	3,359,617.00	0.57
13	300498	温氏股份	3,091,131.00	0.52
14	000429	粤高速 A	2,934,700.00	0.50
15	601318	中国平安	2,870,916.00	0.49
16	002271	东方雨虹	2,594,958.00	0.44
17	600031	三一重工	2,207,673.09	0.37
18	000895	双汇发展	2,125,589.00	0.36
19	601006	大秦铁路	2,122,200.00	0.36
20	300633	开立医疗	2,023,535.00	0.34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83	生益科技	6,696,664.84	1.14
2	603517	绝味食品	4,800,982.90	0.81
3	601318	中国平安	2,972,436.00	0.50
4	300498	温氏股份	2,879,388.00	0.49

5	601166	兴业银行	1,887,778.14	0.32
6	002714	牧原股份	1,802,007.00	0.31
7	601607	上海医药	1,757,008.00	0.30
8	601012	隆基股份	1,669,738.79	0.28
9	300497	富祥股份	1,558,534.00	0.26
10	600028	中国石化	1,464,300.00	0.25
11	002024	苏宁云商	1,434,583.00	0.24
12	002027	分众传媒	1,254,400.00	0.21
13	603186	华正新材	999,906.00	0.17
14	002867	周大生	962,306.00	0.16
15	600066	宇通客车	926,950.02	0.16
16	601899	紫金矿业	839,800.00	0.14
17	300633	开立医疗	795,492.00	0.13
18	002271	东方雨虹	514,486.00	0.09
19	603939	益丰药房	507,863.00	0.09
20	601288	农业银行	488,800.00	0.08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14,582,728.2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6,580,023.69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002,400.00	0.6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6,556,480.00	7.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6,556,480.00	7.89
4	企业债券	161,101,000.00	27.3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92,263,000.00	32.5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6,211,577.24	18.0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10,134,457.24	86.47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901054	19 金隅 MTN002	300,000	30,036,000.00	5.09
2	101900134	19 首钢 MTN001	200,000	20,444,000.00	3.47
3	101900674	19 苏交通 MTN001	200,000	20,430,000.00	3.46
4	101801139	18 光明 MTN004	200,000	20,298,000.00	3.44
5	101901139	19 深圳创投 MTN004	200,000	20,178,000.00	3.4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5,802.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669,604.91
5	应收申购款	2,324,456.1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59,863.91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32015	18 中油 EB	19,137,880.00	3.24
2	132013	17 宝武 EB	15,489,720.00	2.63
3	113021	中信转债	7,354,100.00	1.25
4	128019	久立转 2	6,204,609.72	1.05
5	110053	苏银转债	5,634,720.00	0.96
6	127012	招路转债	5,594,283.80	0.95
7	113019	玲珑转债	5,056,570.80	0.86
8	113028	环境转债	4,303,175.80	0.73
9	110054	通威转债	4,060,895.50	0.69
10	128016	雨虹转债	3,771,005.28	0.64
11	127007	湖广转债	3,558,584.70	0.60
12	113531	百姓转债	3,234,140.00	0.55
13	127005	长证转债	2,427,707.04	0.41
14	110057	现代转债	2,001,794.60	0.34
15	110051	中天转债	1,679,573.00	0.28
16	113011	光大转债	1,246,600.00	0.21
17	113013	国君转债	1,244,600.00	0.21
18	128055	长青转 2	1,202,900.00	0.20
19	113008	电气转债	1,154,100.00	0.20
20	110055	伊力转债	1,138,800.00	0.19
21	113530	大丰转债	564,700.00	0.10
22	113534	鼎胜转债	55,060.00	0.01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类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鹏扬添利增强 A	854	412,983.26	324,761,442.55	92.08%	27,926,258.31	7.92%
鹏扬添利增强 C	2,363	83,929.42	0.00	0.00%	198,325,223.93	100.00%
合计	3,217	171,281.61	324,761,442.55	58.94%	226,251,482.24	41.06%

注：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类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类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鹏扬添利增强 A	48,730.71	0.0138%
	鹏扬添利增强 C	30.03	0.0000%
	合计	48,760.74	0.0088%

注：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类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类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鹏扬添利增强 A	0
	鹏扬添利增强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鹏扬添利增强 A	0
	鹏扬添利增强 C	0
	合计	0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据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据区间为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鹏扬添利增强 A	鹏扬添利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3 月 28 日）基金份额总额	245,563,971.00	990,197.6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63,235,035.08	291,031,971.0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56,111,305.22	93,696,944.7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2,687,700.86	198,325,223.9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和分红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布《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李操纲先生自 2019 年 3 月 25 日起不再担任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基金管理人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基金业协会和北京证监局备案。

2、基金托管人托管部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以及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报告年度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40,000.00 元。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证券交易所处罚或公开谴责，以及被财政、外汇和审计等部门施以重大处罚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	142,852,845.09	100.00%	103,432.03	100.00%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30,263,407.02	100.00%	5,629,750,000.00	100.00%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合同摘要、基金托管协议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2月25日
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权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2月26日
3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基金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2月27日
4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3月5日
5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3月7日
6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3月27日
7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3月29日
8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4月13日
9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年4月17日

10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业务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4 月 25 日
11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5 月 20 日
1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5 月 22 日
13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5 月 28 日
14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6 月 28 日
15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含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7 月 12 日
16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7 月 16 日
17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8 月 6 日
18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8 月 23 日
19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8 月 29 日
20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3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0 月 25 日
21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1 月 1 日
2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直销网上交易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1 月 6 日
23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1 月 16 日
24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5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6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货币基金转换优惠费率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7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2 月 17 日
28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公司官网	2019 年 12 月 26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年03月27日-2019年08月06日	0.00	49,999,000.00	0.00	49,999,000.00	9.07%
	2	2019年08月13日-2019年09月01日	0.00	94,168,360.71	0.00	94,168,360.71	17.09%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起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有效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在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保护持有人利益。</p>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5.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